**2024-2025 学年 春 季学期学籍就读证明**

兹证明 ，性别 ，身份证号 ，系 省 市（县、区） 镇（乡、街道） 村人，现在长江艺术工程职业学院 级 专业学习，学制 年，具有教育部认定的全日制大专学历学籍，学籍号 ，该生本学期 （请选择： A在校就读； B实习）。

特此证明。

学校盖章：

学校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联系电话：0716-8352388

年 月 日

注：此证明由学生拍照后传户籍地所在村驻村工作队或将原件交户籍地村委会。涂改、复印、无学校盖章和经办人签字、联系电话的无效。